

中国—东盟自贸区产地证书FORM E填写说明

产品名称	中国—东盟自贸区产地证书FORM E填写说明
公司名称	深圳市查特进出口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龙华区民治街道白石龙社区白石龙二区皇嘉商务中心A715
联系电话	13682552397 13682552397

产品详情

FORM E适用于东盟国家清关减免关税的文件，包括：文莱、柬埔寨、印度尼西亚、老挝、马来西亚、缅甸、菲律宾、新加坡、泰国、越南。

中国-东盟自贸区原产地证书各栏目填写说明要求：

1.Goods consigned from(Exporter ' s business name,address,country)

应填明出口商名称及包括国别在内的详细、完整地址。

2.Goods consigned to(Consignee ' s name,address,country)

应填给惠国终收货人名称

FORM E只可填终收货人名称、地址，不可打中间商名称及TO ORDER，如客户要求打中间商及其他信息，可打在第7栏结束符下。

3.Means of transport and route(as far as known)

填装货、到货地点（起运港、目的港）及运输方式（海陆空）。

转运商品应加转运港。海运去往无海港的内陆给惠国应填写须经的第三国。

4.For official use

FORME 此栏仅供进口国官方使用，不需填写，后发等信息显示在13栏

5.Item number

按序号“1”、“2”、“3”填写商品项目号。单项商品，此栏填“1”

6.Marks and numbers of packages

与货物外包装及发票上唛头(不得出现中国以外制造字样)一致。无唛头填写“N/M”或“NO MARK”；货物无包装，应注明“散装(INBULK)”或“裸装(INNUDE)”。

7.Number and kind of packages; description of goods

用英文和阿拉伯数字同时表示，填具体商品名称；结束符下可填写国外有时要求的合同、信用证号码等；FORME需加注六位HS编码。

8.Origin criterion(see Notes overleaf)

完全原产，填“WO”；含有进口成分的：

i如在出口方加工但并非完全获得的产品，填单一国家成分的百分比，例如50%（需 40%）

ii在出口方加工但并非完全获得的产品，填中国-东盟累计成分的百分比，例如50%（需 40%）

iii符合产品特定原产地标准（PSR）的产品，填“PSR”

9.Gross weight or other quantity and value(FOB)

填写商品的正常计量单位；一般填毛重，也可选择填净重或者数量；填写货物FOB金额（美元计算）

10.Number and date of invoices

填写发票号和发票日期；如果货物在东盟海关报关时使用第三方发票，此处应填写第三方发票的发票号和发票日期。

11.Declaration by the exporter

此栏为出口人确认栏（盖章时注意），一般情况下发票日期 申报日期 签证日期 出运日期，但也允许出运后3日内申请办理原产地证书。

12. Certification

此栏为官方确认栏

13.此栏为FORM E特有，符合要求的打钩。

补发 展览

流动证明 第三方发票